附件1

服务商申报承诺书

1. 本单位所提供的所有申报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服务项目介绍、人员信息等，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如有不实，本单位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。

2. 本单位具备开展申报服务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，包括场地、设备、人员等，能够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提供安全、稳定、高质量的为老服务。在参与银发数字消费券试点期间，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规定，确保服务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。

3. 本单位承诺积极配合银发数字消费券的发放和使用工作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相关政府购买居家上门服务相关文件要求提供优质、真实服务；接入相关系统，及时响应订单需求，做好消费券的核销和结算工作，确保消费券的使用便捷、安全、高效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，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

4. 在试点期间，本单位将提供具有吸引力的优惠措施，明码标价，让利老年消费者，不借机提高服务价格或降低服务质量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5. 本单位承诺接受南苑街道民生保障办公室及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，积极配合检查和审计工作，如实提供所需的各项资料和数据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6. 如本单位在参与银发数字消费券试点过程中，出现任何违法违规行为或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，南苑街道民生保障办公室有权取消本单位的参与资格，并追究本单位的相关责任。

7.积极配合并协助相关部门做好消费者信访投诉和纠纷处理等。积极配合民政、审计、财政等相关部门的监督核查，及时汇总销售情况，按要求提供补贴申请资料。承诺所有报送资料真实有效。

8.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，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取消本单位参与资格、退回已使用的补贴资金，并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录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。严重失信的，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。

 申报单位（公章）:

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:

 年 月 日